

【東南亞文化與宗教跨領域學分學程】修習科目一覽表

〔111 學年度起核准修讀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開課單位	修別	期數	學分	開課狀態		備註
					單獨開班	隨班附讀	
初級越語	東南亞語言與文化學士學位學程	群	2	6		✓	* 必選修課程（三擇一），須完成 6 學分
初級印尼語	東南亞語言與文化學士學位學程	群	2	6		✓	
初級泰語	東南亞語言與文化學士學位學程	群	2	6		✓	
東南亞與跨國禪修	宗教所	選	1	3		✓	碩士班課程 * 選修課程（八擇三）：須完成 9 學分，其中至少修習一門碩士班課程
東南亞社會與文化中的基督教	宗教所	選	1	3		✓	
東南亞政教關係	宗教所	選	1	3		✓	
東南亞華人文化	宗教所	選	1	3		✓	
東南亞伊斯蘭文明	宗教所	選	1	3	✓		
東南亞歷史文化	東南亞語言與文化學士學位學程	選	1	3		✓	
東南亞經濟概論	東南亞語言與文化學士學位學程	選	1	3		✓	
必修學分數：6 學分		應修總學分：15 學分					
選修學分數：9 學分							
修課規定：碩士班課程限大三以上學生修習。							